重庆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

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做好重庆市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

建设项目认定及审批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结合审计整改工作要求，现就进一步做好重庆市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小低项目）认定及审批服务工作通知如下：

一、全面梳理问题，强化立行立改

经审计抽查反馈存在具体问题的区县，要在前期边审边改的基础上，严格对照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提出问题整改清单（详见附件1），迅速整改销号，并于5月12日前，将整改报告（模板详见附件2）报市工改办。各区县、有关部门（单位）举一反三，按照《重庆市进一步优化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改革实施方案》（渝建〔2021〕10号）等小低项目政策要求，全面系统查找小低项目认定及审批服务工作中是否仍存在其他问题，并立行立改。

二、规范认定流程，优化审批服务

各区县、有关部门（单位）要依照《重庆市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实施细则（修订版）》（渝建管〔2021〕159号）、《关于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实行代办服务的通知》（渝建管〔2021〕265号）和《关于进一步明确重庆市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认定标准的通知》（渝建管〔2022〕71号）等文件要求，优化小低项目认定工作。规划自然资源部门要强化项目建设规模审核确认，发展改革、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加强过程把控，确保精准认定小低项目。对于因变更等因素导致项目类型发生变化的，要实事求是主动帮助企业，在政策允许范围内最大限度享受相关减免措施，并完善相关审批及系统流程信息。项目审批中，要严格实行一口受理、全程网办、并联审批、数据共享，强化清单制审批（清单详见附件3），对有条件采用告知承诺审批的，推行告知承诺。

三、加强宣传培训，注重提质增效

各区县、有关部门（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积极协作配合，加强政策宣传，依托“渝快办”等进行一站式展示，确保相关政策可供企业公开查阅；运用广播电视、网站、微信、微博、短视频等媒体和电话回访、上门服务等方式，向企业精准推动政策信息，向公众宣传小低项目改革突出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加强业务培训，对小低项目窗口、业务部门人员开展专项培训，提高审批服务水平。市工改办将适时派出督查组，采用“线上+线下”方式对各区县、有关部门（单位）落实政策情况进行抽查督办，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附件：1.审计提出问题整改清单

2.整改报告模板

3.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清单

（联系人：蒋海洲；联系电话：023-63677462；邮箱：1484340750@qq.com）

重庆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

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

附件1

审计提出问题整改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问题标题 | 具体问题 | 涉及区县 | 整改情况 | 整改自查结果（选择“完成整改”“部分整改”“无法整改”或“未整改”) | 未完成整改的具体原因及解决方案 |
| 1 | 部分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费用减免政策落实不到位 | 抽查发现，20个项目应由区级财政部门承担的政府购买小型低风险项目工程勘察服务的相关费用由建设业主单位承担，3个不属于小型低风险项目的政府采购费用由区级财政承担。 | 北碚区、江津区、铜梁区、万州区、渝北区、九龙坡区、垫江县 |  |  |  |
| 2 | 部分小型低风险项目审批不规范 | 一是部分小型低风险项目供排水接入申请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未实现合并办理。 | 渝北区、永川区、万州区、铜梁区、两江新区、梁平区、江津区、江北区、涪陵区、北碚区 |  |  |  |
| 二是部分小型低风险项目认定审批工作不规范。抽查渝中区等12个区的175个小型低风险项目的审批流程等资料，发现将33个投资来源、建设内容等不符合认定标准的项目认定为小型低风险项目；万州区等7个区县32个项目将已取消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事项纳入小型低风险项目审批流程。 | 渝北区、重庆高新区、永川区、万州区、铜梁区、两江新区、梁平区、江津区、江北区、涪陵区、北碚区、渝中区 |  |  |  |

附件2

××××（单位名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整改落实情况的函

市工改办：

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审计实施后，我单位按要求做好审计整改工作。有关具体整改落实情况如下：

一、落实审计整改主体责任的措施

归纳总结本单位部署推动审计整改工作的总体措施。

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截至××年××月，审计反映的××类××个问题中，完成整改的××个，部分整改的××个，未整改的××个，整改完成率××%。

三、举一反三，建立长效机制情况

归纳总结本单位除了对应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之外，在审计整改过程中形成的所涉及加强管理、完善制度、建立整改长效机制的审计整改工作措施。

四、对未整改到位问题继续推进整改的说明

归纳总结本单位下一步针对未完成整改的问题采取的工作措施。

五、典型事例

归纳总结本单位通过认真分析审计指出的问题，深入查找原因，采纳审计建议并采取整改措施，达到举一反三良好效果的典型事例。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审计提出问题整改清单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联络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3

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名称 | 事项类别 | 办理部门（单位） | 备注 |
| 1 | 区县权限内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 其他行政权力 | 投资主管部门 |  |
| 2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供排水需求申请、工程勘察报告需求申请） | 行政许可 | 规划自然资源部门 | 已实行“告知承诺制”办理 |
| 3 | 工程勘察 | 中介服务 |  |  |
| 4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 行政许可 |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5 | 接受质量安全  监督检查 | 行政检查 |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  |
| 6 | 供、排水接入申请（接受供水、污水检测并获得连接服务） | 市政公用服务 | 供水公司和排水管网权属单位 |  |
| 7 |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办理不动产登记 | 行政确认、行政确认 | 规划自然资源部门 |  |

注：社会投资建筑面积在1500平方米以下的低风险仓库、厂房等工业类建筑工程亦采用此审批清单